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江南院区感染扩建项目、病房旧改提升项目工程清单及限价审核比选公告

重庆渝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选代理机构）接受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以下简称：比选人）的委托，对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江南院区感染扩建项目、病房旧改提升项目工程清单及限价审核进行公开比选。欢迎有资格的竞选人前来参与比选。

## 一、公开比选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及名称** | **项目概况及建设规模** | **最高限价** | **比选保证金（万元）** | **中选人数量（名）** | **比选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江南区  感染楼扩建项目、病房旧改提升项目工程清单及限价审核 | 拟对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江南院区感染楼扩建项目、病房旧改提升项目工程清单及限价进行审核，其中江南院区感染楼扩建项目约3.2亿元，渝中院区病房旧改项目约3.7亿 | 《重庆市物价局关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渝价〔2013〕428号）文件对应收费项目取费标准的53%。 | 2 | 1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二、资金来源

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预算资金及业主自筹。

## 三、比选人资格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详见第四章。

## 四、比选有关说明

（一）本次比选公告在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官网<https://www.sahcqmu.com/index.php?c=category&id=54>和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上发布。

（二）凡有意参加比选的竞选人，请于 2025 年6月4日至 2025 年 6月6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持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竞选人2025年2月-2025年5月为其缴纳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复印件全加盖竞选人鲜章到重庆渝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购买公开比选文件。竞选人在购买比选文件时，向比选代理机构缴纳比选文件费500元/份，售后不退。

（三）公开比选公告期限：自比选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四）竞选人应仔细阅读比选文件及附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文字表述不清，图纸尺寸标注不明以及存在错、漏、缺、概念模糊和有可能出现歧义或理解上的偏差的内容等应在 2025 年 6 月 6 日 17 时 00 分前向比选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超过此时间规定，比选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比选人应于 2025 年 6 月 9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在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官网https://www.sahcqmu.com/index.php?c=category&id=54和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上发布澄清。

（五） 竞选文件递交时间为 2025 年6 月11 日 08时 30分至 2025 年6 月11 日 09时 00分，地点为重庆市渝中区戴家巷2号兴地都市方舟5楼重医附二院采购管理处。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竞选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六）竞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6月11日北京时间9:00

（七）比选开始时间：2025年 6月11日北京时间9:00

## **五、****比选保证金**

（一）比选保证金递交

1.转账方式

1.1比选人应足额交纳比选保证金（保证金金额详见本篇，一、公开比选内容），并汇至以下账户，比选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北京时间17:00。

比选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 重庆渝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巴南支行大江分理处

帐 号：50001110041052501438

1.2各比选人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

（二）保证金退还方式

1.未中选竞选人的保证金，在中选通知书发放后，比选代理机构在五个工作日内按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2.中选人的比选保证金，在中选人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后，比选代理机构在五个工作日内按资金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三）竞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人或者比选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比选保证金：

1.竞选人在比选有效期撤回竞选文件的；

2.竞选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竞选人在比选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竞选人无正当理由不在约定时间内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

5.竞选人将中选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比选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比选人同意，将中选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 其他严重扰乱招比选程序的。

## 六、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竞选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竞选。

（二）为比选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竞选人，不得再参加该比选项目的其他比选活动。

（三）本项目的澄清文件（如果有）一律在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官网和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网上发布，请各竞选人注意下载或到比选代理机构处领取；无论竞选人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竞选人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四）超过竞选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竞选文件，恕不接收。

（五）比选费用：无论比选结果如何，竞选人参与本项目比选的所有费用均应由竞选人自行承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比选，否则按无效处理。**

（七）**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否则按无效处理。**

（八）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竞选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竞选人，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 七、联系方式

（一）比选人：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联系人：龙老师

电 话：023-63693920

地 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路74号

（二） 比选代理机构：重庆渝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老师

电 话：13272511202

邮 箱：552329375@qq.com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协信星光天地4幢10-6